

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文件

宝府〔2024〕70号

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关于 王琳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：

区人民政府决定，任命：

王琳同志为宝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；

万韬同志为宝山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副主任。

免去：

万韬同志的宝山区友谊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；

张明华同志的宝山区财政局副局长职务；

陈贤同志的宝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2024年9月3日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法院，
区检察院，区各人民团体，区各集团公司。

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9月3日印发
